下水道堵塞,污水冒了半年

物业称:15元维修费收不齐,因此无法施工维修

本报聊城5月7日讯(记者 李璇) 7日,有市民向本报反映,城区造纸厂家属院下水道堵塞,致使污水上涌了半年,至今无人处理。小区物业表示,维修费一直收不齐,无法进行施工。

7日上午,记者来到造纸厂家属院,一号楼三单元和四单元楼道口前,存积了大片污水,宽仅两三米的通道,几乎全被污水覆盖,并散发着阵阵恶臭。"从去年冬天就这样,到现在得半年了,至今无人处理。"小区居民王女士说,原因是下水道堵塞,使污水外溢。

楼上一住户说,楼下的大片污水不仅阻碍了小区住户出行,也给她出入储藏室带来不便,而且天天与污水打交道实在无法忍受。如果遇到居民用水高峰期,小区里的臭水会更多,必须垫上砖块才能通过。

另一名住户说,小区化粪池在储藏室后边,所以卫生间的管道是在储藏室下边通过,由于年久失修,储藏室下边的管道破裂,使居民储藏室地面塌陷并不断溢出污水。

小区物业工作人员表示,由于小区建设早,没有维修基金。物业是小区自发组织的,都是义务劳动。由于物业费里不包括清理下水道的费用,维修管道只能由1号楼的居民摊钱。

"维修的费用是由1号楼的50户居民平摊,每户15元,但现在只交了15户。"物业工作人员表示,由于疏通下水道的费用一直收不齐,他们没有办法进行施工处理。

楼前地面溢出大片污水。 本报记者 李璇 摄

价格是普通蔬菜的好几倍,市民看的多买的少

高价无公害蔬菜超市遇冷

本报记者 张召旭

无公害蔬菜听起来并不陌生,而且越来越多的超市开始售卖无公害蔬菜,这些蔬菜的价格要比普通蔬菜贵好几倍。记者走访城区各大超市了解到,大部分市民在购买蔬菜时都会选择价格便宜的普通蔬菜,而无公害蔬菜因为价格昂贵等原因鲜有人购买。

走访>>

价格数倍于普通菜

7日上午,记者走访了城区多家超市,发现越来越多的超市开始设置无公害蔬菜专柜,还有部分超市设置了绿色蔬菜和有机蔬菜专柜,与这些高档蔬菜紧挨着的就是散装的普通蔬菜,一起供消费者选择。

振兴路一家大型超市内,蔬菜分为无公害蔬菜和普通蔬菜两大类,普通蔬菜大都是散装摆放,也有部分蔬菜被超市工作人员捆绑好并标上价格。而辣椒、豆角、黄瓜等十几个无公害蔬菜品种都是用保鲜膜进行包装。

记者注意到,无公害蔬菜和普通蔬菜在价格上相差很大,普通西葫芦0.59元/斤,无公害西葫芦2.9元/斤;普通黄瓜0.89元/斤,无公害黄瓜3.8元/斤;普通茄子1.79元/斤,无公害茄子4.8元/斤……无公害蔬菜是普通蔬菜价格的两倍甚至更高。

在柳园路一家大型超市还有绿色蔬菜和有机蔬菜在售,而这两种蔬菜价格更高,绿色黄瓜价格在7.9元/斤,而有机黄瓜则高达16元/斤。

市民>>

更愿意选择普通蔬菜

在振兴路上的一家超市,虽然有很多人在蔬菜专柜挑选蔬菜,但几乎所有的人都选普通蔬菜,即使有部分人在无公害蔬菜专柜前转上一圈,也只是看看,很少有人把这些蔬菜放进自己的购物筐里。

在卫育路一家超市,正在买菜的梁女士说,自己买菜时主要是看蔬菜的颜色,色泽好、新鲜的蔬菜一般是她的选择。而对于无公害蔬菜,她基本不会购买,"这种蔬菜虽然包装好,颜色也显眼,但价格太高了,而且我也不清楚这些蔬菜贵在哪里。"

振兴路一超市内,无公害蔬菜专柜几乎无人问津。 本报记者 张召旭 摄

记者又走访了城区其他一些大型超市,发现购买无公害蔬菜的市民只是少数。柳园路一家超市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超市每天都要购进大量的普通蔬菜,而无公害蔬菜好几天才进一次货,主要是买的人比较少。"无公害蔬菜太贵了,同样是蔬菜,大部分市民更愿意选择价格便宜的。"

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,无公害蔬菜除了"身价高"让市民难以接受外,市民缺乏对其"内涵"的了解也是导致无公害蔬菜难以推广的一个主要原因。在柳园路一家超市正在购买蔬菜的陈女士说,自己根本不清楚什么是无公害蔬菜。

采访中,大多数市民对无公害蔬菜认识不清,有的甚至认为无公害蔬菜就是有机蔬菜。

《15岁少年突然失踪》追踪报道

独自骑车去了莘县 目前已被家人接回

本报聊城5月7日讯(记者 刘铭) 5月6日,本报报道了高唐15岁少年小波失踪一事。6日中午,小波的母亲牟女士告诉记者,小波找到了,原来他自己骑车去了莘县的小姨家。

6日中午,牟女士拨通了记者电话,电话另一端的牟女士显得非常高兴。"孩子找到了,也谢谢你们!"牟女士说,6日上午接到了小波的小姨打来的电话,说小波在她家里。

牟女士说,小波他小姨家在莘县,从高唐到莘县大约有100公里,问小波才知道他骑着山地车去的,困了就在路边睡会儿,边走边打听,6日早上才到达莘县,并找到了小姨家。目前,小波已被家人接回了高唐。

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公布

聊城4处晋级"国保"

本报聊城5月7日讯(记者 孟凡萧 通讯员 王井梅) 近日,国务院公布了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(共计1943处)及与现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合并的项目(共计47处)名单,聊城4处古遗址和古建筑入选。

聊城入选的4处古遗址和古建筑为:茌平县尚庄遗址(新石器时代、商、周、汉)、冠县萧城遗址(宋)、东昌府区土桥闸遗址(明)、高唐县兴国寺塔(宋)。

七类人可获免费公证服务

本报聊城5月7日讯(记者 任洪忠) 日前,记者从聊城市司法局公证管理科获悉,因经济困难无力支付公证服务费用的七类人可以得到免费公证服务。

聊城市司法局公证管理科工作人员介绍,省公管处与省法律援助中心借鉴律师法律援助的成功做法,制定了公证法律援助面对的"七类人",申请公证事项可以进行法律援助,获免费公证服务。

这七类人分别为:持有《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》、《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》、《农村特困户救助证》、《农村五保户供养证》的;持有社会救济、救助证明文件的;持有《特困职工证》的;在社会福利机构中由政府出资供养或者由慈善机构出资供养的;持有一、二级残疾证明且无固定生活来源的;60周岁以上老年人追索赡养费的;妇女、未成年人等特殊群体,持有乡镇(街办)出具的经济困难证明的。